

北京环球世纪工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
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对北京环球世纪工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11096 号）。

二、注册会计师对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意见

中兴财光华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如下：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 所述，世纪工场未提供联营企业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和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证据，未提供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审计报告。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上述长期股权投资金额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

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 及附注五、4 中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世纪工场应收款项中包括优异精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9.60 万元、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88.30 万元、哈尔滨中泰兄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1.19 万元，世纪工场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上述单位回函金额均为 0 元，由于未能获取与该款项有关的合同或协议等支持性证据，我们无法执行替代审计程序，证明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款项数据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 所述，2017 年世纪工场对存货计提了 484.29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对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明细计算表等，导致无法执行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存货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

世纪工场本期开展电商业务，产生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204.44 万元，营销服务成本 241.48 万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对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的估计、明细计算表等，导致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的准确性，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财务费用、营销服务成本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

三、董事会对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意见及说明

对于中兴财光华因所列上述重要事项而出具了“我们无法获取

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以上事项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尊重、理解和接受，在中兴财光华开展年度审计的过程中，公司有关方面均予以积极配合，并提交相关资料。

现就相关事项作出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所称“如财务报表附注六、2 所述，世纪工场未提供联营企业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确认和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证据，未提供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审计报告。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合理判断上述长期股权投资金额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涉及我司曾开展的电商业务及投资成立的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展文化”）。

2016 年，为推广我司与优异精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异精彩”）开展的电商业务，我司与哈尔滨中泰兄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兄弟”）于 2016 年 1 月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及《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投资成立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展文化”），我司拟投资人民币 250 万元，占股 50%。

目前，华展文化已经成立，但优异精彩原负责电商业务的人员及华展文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及财务数据，导致审计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我司将继续督促华展文化提供相关财务数据，为此我司不排除通过法律手段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能。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 及附注五、4 中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世纪工场应收款项中包括优异精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9.60 万元、哈尔滨华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88.30 万元、哈尔滨中泰兄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1.19 万元，世纪工场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上述单位回函金额均为 0 元，由于未能获取与该款项有关的合同或协议等支持性证据，我们无法执行替代审计程序，证明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款项数据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世纪工场本期开展电商业务，产生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204.44 万元，营销服务成本 241.48 万元，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对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的估计、明细计算表等，导致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财务费用及营销服务成本的准确性，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财务费用、营销服务成本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涉及我司曾开展的电商业务及电商业务的合作伙伴优异精彩。

公司开展的电商业务，由优异精彩全权负责相关资金的结算，公司原电商业务中应收商户的资金往来全部由优异精彩收取，优异精彩再将部分资金支付给我司，但由于优异精彩未能正常向我司支付相关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世纪工场对优异精彩的应收账款为 159.60 万元。审计过程中，优异精彩以“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应付贵公司款项”为内容回复审计机构提出的询证。

2016 年，为了推广电商业务，我司借款给华展文化 88.30 万元、借款给中泰兄弟 31.19 万元，至今上述两公司未偿还上述借款资金，

且上述两公司对询证函回函为 0 元，上述资金的收回不容乐观，我司不排除通过法律手段解决上述两公司借款逾期偿还的可能。

公司开展的电商业务中，与电商相关的金融服务业务也由优异精彩全权负责联络和洽商，在其操作下，我司承担的担保责任超过 1 亿元，但并没有取得与之相符的收入，导致我司在 2017 年度，产生金融服务利息支出 204.44 万元，营销服务成本 241.48 万元，我司在支付上述资金的同时，并没有获得金融公司提供的与上述费用相关的信息与资料文件，上述资金造成我司 2017 年度的利润损失。

2017 年 9 月 5 日，为了避免损失的进一步扩大，我司与优异精彩签署了《关于北京环球世纪工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电商业务剥离备忘录》，完全剥离了该项业务，目前，我司将积极联络优异精彩争取收回相关资金，为此我司不排除通过法律手段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能。

（三）“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 所述，2017 年世纪工场对存货计提了 484.29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我们未能获取与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信息与资料，包括对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明细计算表等，导致无法执行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认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准确性，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资产减值损失、存货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涉及我司开展的“舞力全开”项目及相关责任人员。

“舞力全开”项目是我司 2015 年开始开展的一项游戏推广业务，2015 年 4 月 21 日、2015 年 6 月 2 日我司与湖南芒果娱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鹏）分别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我司向湖南芒果娱乐有限公司支付一定的费用，对方为我司制作相应的电视

节目及相关推广工作。

由于该项目未能顺利完成，也未达到预期效果，造成该项目在2015-2016年形成472.93万元存货，2017年形成11.36万元存货，合计484.29万元。

公司管理层多次与优异精彩原负责此项目的责任人及湖南芒果娱乐有限公司联络，要求其说明业务情况、解决善后问题、挽回经济损失，但一直未得到满意答复，该笔支出只能全额计提跌价损失，影响2017年度利润总额484.29万元，给公司造成巨大经济损失。

综上，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责成中泰兄弟、华展文化公司、优异精彩（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芒果娱乐有限公司等单位积极提供相关财务数据，偿还我司相应的资金，同时不排除通过法律手段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能。我司会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事项，通过采取各种必要的措施，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北京环球世纪工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8日